

兴业证券关于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兴业证券作为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	否

（二）风险事项情况

兴业证券作为 ST 量子花的主办券商，负责为 ST 量子花提供持续督导服务。双方对每年的持续督导费用金额及支付时间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鉴于 ST 量子花累计三年未按约定向兴业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兴业证券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向公司发送第一次《催告函》，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向公司发送第二次《催告函》。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相关规定，若公司在主办券商书面催告三次、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后仍未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的，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风险；若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四、主办券商提示

兴业证券在未足额收到公司相关持续督导费用前，将继续发出催告函，并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时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存在被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兴业证券于2021年8月6日发送的第二次《催告函》。

兴业证券

2021年8月6日